证券代码:603045 证券简称:福达合金 公告编号:2021-014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5月1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四道518号福达合金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9,676,20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8.8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王达武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董事廖大鹏先生、独立董事黄品旭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张奇敏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3、公司董事会秘书崔世泽先生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663,606	99.9682	12,600	0.0318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663,606	99.9682	12,600	0.0318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663,606	99.9682	12,600	0.0318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663,606	99.9682	12,600	0.0318	0	0.0000

5、

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663,606	99.9682	12,600	0.0318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663,606	99.9682	12,600	0.0318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663,606	99.9682	12,600	0.0318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663,606	99.9682	12,600	0.0318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对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授权期限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663,606	99.9682	12,600	0.0318	0	0.0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36,248,70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2,749,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665,100	98.1407	12,600	1.8593	0	0.0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06,500	89.4206	12,600	10.5794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558,6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4,500	83.6575	12,600	16.3425	0	0.0000
2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4,500	83.6575	12,600	16.3425	0	0.0000
3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64,500	83.6575	12,600	16.3425	0	0.0000
4	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4,500	83.6575	12,600	16.3425	0	0.0000
5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4,500	83.6575	12,600	16.3425	0	0.0000
6	关于2021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64,500	83.6575	12,600	16.3425	0	0.0000
7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64,500	83.6575	12,600	16.3425	0	0.0000
8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64,500	83.6575	12,600	16.3425	0	0.0000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对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授权期限的议案	64,500	83.6575	12,600	16.3425	0	0.0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上1-9项议案,其中议案8、议案9为特别决议事项,均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文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1500 证券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3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5月1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港下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65,090,5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4.782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顾荣主持,经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逐一说明未出席董事及其理由;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逐一说明未出席监事及其理由;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全部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65,088,900	99.9997	1,600	0.0003	0	0.0000

2、议案名称: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65,088,900	99.9997	1,600	0.0003	0	0.0000

3、议案名称: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65,088,900	99.9997	1,600	0.0003	0	0.0000

4、议案名称: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65,088,900	99.9997	1,600	0.0003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65,088,900	99.9997	1,600	0.0003	0	0.0000

6、议案名称: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65,088,900	99.9997	1,600	0.0003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65,088,900	99.9997	1,600	0.0003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65,088,900	99.9997	1,600	0.0003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65,088,900	99.9997	1,600	0.0003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65,088,900	99.9997	1,600	0.0003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65,088,900	99.9997	1,600	0.0003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65,088,900	99.9997	1,600	0.0003	0	0.0000

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000,800	99.9920	1,600	0.0080	0	0.0000
6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000,800	99.9920	1,600	0.0080	0	0.0000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000,800	99.9920	1,600	0.0080	0	0.0000
8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20,000,800	99.9920	1,600	0.0080	0	0.0000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0,000,800	99.9920	1,600	0.008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9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审议通过。

2、议案5、6、7、8、9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律师:蒋成、唐堂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6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发生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二、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出席会议股东总体情况

1、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于2021年4月27日以公告形式发出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场会议在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18日14时30分开始,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2021年5月18日上午9:15至15:00,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董事长谢晓博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席,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邓鸿成律师、黄辽希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3、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1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68,613,63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9.3366%,其中出席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1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59,576,20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8.6173%;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06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9,037,43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7193%。

(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代理人共109名,代表公司股份98,749,69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7.8591%。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及代理人为3人,代表公司股份89,712,25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7.1399%;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共10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9,037,43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7193%。

三、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各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股东谢晓博先生、李明先生、徐会景女士、张云红女士、谢保建先生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人,谢保军先生、谢保万先生、谢进宝先生为关联关系人,上述关联股东均实施了回避表决。

赞成股份89,969,05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91.1082%;反对股份8,780,63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8.8918%;弃权股份0股。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股东;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不超过上市公司5%股份的股东。)同意股份数为89,969,0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91.1082%;反对股份8,780,6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8.8918%;弃权股份0股。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股东谢晓博先生、李明先生、徐会景女士、张云红女士、谢保建先生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人,谢保军先生、谢保万先生、谢进宝先生为关联关系人,上述关联股东均实施了回避表决。

赞成股份89,970,05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91.1092%;反对股份8,779,63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8.8908%;弃权股份0股。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股东;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不超过上市公司5%股份的股东。)同意股份数为89,970,0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91.1092%;反对股份8,779,6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8.8908%;弃权股份0股。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股东谢晓博先生、李明先生、徐会景女士、张云红女士、谢保建先生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人,谢保军先生、谢保万先生、谢进宝先生为关联关系人,上述关联股东均实施了回避表决。

赞成股份90,112,55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91.2535%;反对股份8,637,13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8.7465%;弃权股份0股。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股东;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不超过上市公司5%股份的股东。)同意股份数为90,112,5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91.2535%;反对股份8,637,1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8.7465%;弃权股份0股。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赞成股份360,612,90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97.8295%;反对股份6,742,09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1.8290%;弃权股份1,258,64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0.3415%。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股份360,612,90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97.8295%;反对股份6,759,79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1.8338%;弃权股份1,240,94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0.3367%。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股份360,663,00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97.8431%;反对股份6,742,09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1.8290%;弃权股份1,208,54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0.3279%。

(七)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赞成股份360,158,50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97.7062%;反对股份8,358,53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2.2676%;弃权股份96,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0.0262%。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股东;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不超过上市公司5%股份的股东。)同意股份数为90,294,5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91.4378%;反对股份8,358,5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8.4644%;弃权股份9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978%。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赞成股份360,612,90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97.8295%;反对股份6,736,69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1.8276%;弃权股份1,264,04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0.3429%。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股东;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不超过上市公司5%股份的股东。)同意股份数为90,748,9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91.8980%;反对股份6,736,6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6.8220%;弃权股份1,264,04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1.2800%。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赞成股份360,612,90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97.8295%;反对股份6,742,09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1.8290%;弃权股份1,258,64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0.3415%。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赞成股份360,612,90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97.8295%;反对股份6,742,09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1.8290%;弃权股份1,258,64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0.3415%。

(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股份360,609,70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97.8286%;反对股份6,763,89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1.8350%;弃权股份1,240,04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0.3364%。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由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邓鸿成、黄辽希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和会议审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议案备查文件

1、《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0572 证券简称:ST海马 公告编号:2021-37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21年5月18日14:00

2、召开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滨海大道140号红燕堂酒店一楼多功能厅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副董事长卢国纲

6、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理人)共21人,代表股份617,671,633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7.5567%。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共计6人,代表股份568,086,35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4.5418%。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15人,代表股份49,585,28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0150%。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和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及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1.00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617,606,6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3%;反对6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7%;弃权0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0,982,68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07%;反对6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293%;弃权0股。

议案2.00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617,606,6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3%;反对6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7%;弃权0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0,982,68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07%;反对6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293%;弃权0股。

议案3.00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617,606,6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3%;反对6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7%;弃权0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0,982,68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07%;反对6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293%;弃权0股。

议案4.00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17,606,6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3%;反对6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7%;弃权0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0,982,68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07%;反对6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293%;弃权0股。

议案5.00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617,575,6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45%;反对9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5%;弃权0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0,952,68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19%;反对9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81%;弃权0股。

议案6.00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24,602,68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4.9323%;反对4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74%;弃权93,022,95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3,022,9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06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1,002,68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099%;反对4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901%;弃权0股。

议案7.00 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海马(上海)投资有限公司和海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972,68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11%;反对7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89%;弃权0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0,972,68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11%;反对7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489%;弃权0股。

议案8.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8.01.候选人:关于选举慕桂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568,142,186股

8.02.候选人:关于选举孙忠春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568,132,168股

8.03.候选人:关于选举卢国纲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568,132,168股

8.04.候选人:关于选举陈高潮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568,132,170股

8.05.候选人:关于选举樊铭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568,132,169股

8.06.候选人:关于选举张涛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568,252,182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8.01.候选人:关于选举慕桂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1,519,235股

8.02.候选人:关于选举孙忠春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1,509,217股

8.03.候选人:关于选举卢国纲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1,509,217股

8.04.候选人:关于选举陈高潮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1,509,219股

8.05.候选人:关于选举樊铭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1,509,218股

8.06.候选人:关于选举张涛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1,629,231股

上述六位非独立董事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十届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议案9.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9.01.候选人:关于选举魏建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568,132,170股

9.02.候选人:关于选举林进挺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568,132,163股

9.03.候选人:关于选举张渊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568,132,163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9.01.候选人:关于选举魏建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1,509,219股

9.02.候选人:关于选举林进挺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1,509,212股

9.03.候选人:关于选举张渊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1,509,212股

上述三位独立董事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十届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议案10.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10.01.候选人:关于选举胡建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568,132,162股

10.02.候选人:关于选举李明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568,132,164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0.01.候选人:关于选举胡建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1,509,211股

10.02.候选人:关于选举李明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1,509,213股

上述两位监事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监事会十届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海南圣合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殷允臣、林田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海南圣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000572 证券简称:ST海马 公告编号:2021-38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十一届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十一届一次会议于2021年5月14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1年5月17日在海口红燕堂酒店一楼董事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由景桂董事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选举景桂为公司董事长。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选举卢国纲为公司副董事长。

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会议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战略委员会:景桂、卢国纲、林进挺,其中景桂为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魏建舟、林进挺、樊铭,其中魏建舟为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张渊、魏建舟、孙忠春,其中张渊为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林进挺、张渊、卢国纲,其中林进挺为召集人。

四、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聘任孙忠春为公司首席执行官(CEO)。

五、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聘任孙忠春为公司首席产品官(CPO)、陈高潮为公司首席运营官(COO)、卢国纲为公司首席国际业务官(COO)、樊铭为公司首席财务官(CFO)、殷宪为公司首席人力资源官(CHO)、刘锐为公司首席投资官(CIO)。

六、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聘任刘锐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七、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聘任谢瑞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八、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关联董事孙忠春和卢国纲回避表决此议案。

九、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8日

附:简历

景桂,男,1966年生,管理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海马投资董事长、淮任第十三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十二届全国工商联常委、海南省工商联主席。1988年7月至2001年1月,先后任海马汽车公司技术员、车间主任、总经理助理、总经理等;2002年至今任海马投资董事长;2009年至2017年,任湖南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新能源汽车研究中心主任;2019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景桂先生是公司的实控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

卢国纲,男,1967年生,大学本科,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首席国际业务官(CGO)、一汽海马总经理。2003年至2007年,任一汽海马采购部部长;2007年至2008年,任海马新能源常务副总经理;2008年至2016年2月,历任海马汽车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2018年11月任海马新能源总经理;2016年7月至今任一汽海马总经理;2016年8月至2018年4月任本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4月至2019年5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20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首席国际业务官(CGO)。卢国纲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

孙忠春,男,1964年生,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首席执行官(CEO)、首席产品官(CPO)、海马汽车有限公司执行董事。1994年至2007年,历任海马汽车公司调度、生产管理部长、经营计划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一汽海马销售总经理;2006年至2013年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至2018年11月任海马汽车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至2016年3月任本公司执行总裁;2013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14年至今任海马汽车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3月至2019年5月任本公司总经理;2016年8月至2019年5月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19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首席执行官(CEO);2020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首席产